

115 年臺北市青年盃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依據：北市體輔字第 1153020523 號函辦理。
- 二、宗旨：為倡導全民體育，推廣網球運動，普及本市市民及中小學學生網球風氣，進而提昇市民身心健康，特舉辦本比賽。
- 三、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網球協會
- 五、贊助廠商：銀禾生醫、瑜飛運動科技有限公司
- 六、比賽日期：115 年 03 月 21 日(六)至 03 月 22 日(日)
- 七、比賽地點：臺北市天母運動公園網球場
- 八、參加資格：北北基市民及各級學校均可報名參加。
- 九、比賽項目：每人限報名一項
 1. 社會團體組：邀請賽制，限四隊。
 2. 大專青年男子/女子組(大專院校組)：單打/雙打
 3. 高中男子/女子組(高中組)：單打/雙打
 4. 青少年男子/女子組(國中組)：單打/雙打
 5. 少年男子/女子五、六年級組：雙打
 6. 幼年男子/女子四年級組以下：雙打
- 十、團體賽比賽制度：
 - (一) 團體賽為循環賽採三點制，其第二點為混雙，第一點以及第三點為男雙，三點均需完賽，成績皆列入計算，每場次出賽球員，不得重複比賽(領隊及教練均須在隊員名單內方可參加比賽)。
 - (二) 團體賽每點採一盤六局制，六平時採 7 分決勝局制，均採用 No-Ad 制。
 - (三) 勝一場得 2 分，負一場得 1 分，棄權得 0 分。
 - (四) 1. 兩隊積分相同時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獲勝。
2. 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同時，以積分相同之相關各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
 - (1) (勝點數) ÷ (負點數) 之商大者獲勝
 - (2) (總勝局數) ÷ (總負局數) 之商大者獲勝
 - (3) (總勝分) ÷ (總負分) 之商大者獲勝
 - (4) 如仍無法判定名次時，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
 - (五) 每隊至少 6 人，至多 10 人，各場出賽名單不得重複，重複隊伍視同排空點；前兩點不得排空點，否則排空點隊伍判失格，並以 0:6、0:6、0:6 計算。參賽選手經點名超過 10 分鐘仍未出場比賽，視同排空點；如需查驗證件，10 分鐘內提不出證明者，視同排空點。
 - (六) 報名未滿四隊(組)時，適情況取消該組比賽。
- 十一、個人賽比賽制度：各組均採一盤六局(6 平時採 7 分決勝局制)，除單打賽外，雙打均採用 No-Ad 制。【各組報名人數未達四人(組)者，視狀況取消該組比賽】。
- 十二、報名方式：
 - (一) 請填妥報名表各項資料(如附件)。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11 日(三)止。
 - (二) 報名費：個人單打/雙打賽每組新台幣 600 元整，社會團體賽一隊新台幣 2000 元整。
 - (三) 報名表 e-mail 至 tcta2026@gmail.com，本會收到報名後會與報名者確認。
 - (四) 報名費採現場現金繳費。

(五)凡報名後無故未出賽棄權者，停止參加本會舉辦比賽權利一年。

(六)聯絡人：吳思誼 聯絡電話：0975-188252

十三、抽籤會議：

(一)時間：115年3月16(五)上午10:30。

(二)地點：臺北市體育總會網球協會(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天母網球場))

(三)參賽者因故不能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之賽程，皆不得異議。

(四)抽籤後賽程時間表將公佈於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網(<http://sports.gov.taipei/>)
請自行上網查閱，不另行通知。

十四、比賽規則：

(一)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最新審訂之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

(二)比賽用球：HEAD Tour XT 球。

十五、獎勵：各組取前四名(參賽組數未超過8組/人者取前二名)，由大會頒發獎狀、獎牌及獎品乙份。

十六、懲罰：

(一)參加比賽之球員，倘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情事，一經證實，即取消比賽資格，並發函參賽學校懲處。

(二)凡報名後，未經請假手續(請假手續以書面方式向承辦單位或大會競賽組辦理)，無故不出賽之選手，將予以停止參加本會舉辦比賽之權利一年。

十七、抗議及申訴

(一)選手資格之申訴，請在比賽前依規定提出。

(二)選手身份之申訴，請在第二局開始比賽前依規定提出。

(三)有關比賽事項申訴，由領隊、教練或管理簽名後，以書面提出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參仟元，如申訴未能成立時，大會得沒收其保證金。

(四)未依規定提出申訴者，一律不接受處理。

(五)比賽之爭議如規則有明文規定者，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結，如規則無明文規定，由審判委員決議後之判決為終決，比賽已繼續或結束，任何申訴無效。

十八、附則：

(一)參賽者應著網球比賽服裝、球鞋參加比賽。

(二)比賽中需保持應有的禮儀。

(三)請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或身分證以利資格查驗。

(四)比賽期間由本會為參賽者及工作人員投保場地意外傷害險。

(五)比賽期間之膳食及交通由參賽者自理。

(六)請於比賽時間30分鐘前至比賽場地辦理報到。

(七)比賽期間，敬請各學校單位准予參賽者公假辦理；參賽費用請依規定向所屬學校申請補助。

十九、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承辦單位修正公佈之，實施亦同。

二十、本競賽規程經臺北市體育總會及臺北市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之。

115 年臺北市青年盃網球錦標賽團體組報名表

隊 名			
連 絡 人		電 話	
E-mail			
領 隊		教 練	

職稱	姓名	性別	職稱	姓名	性別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隊員		

1. 團體賽採邀請賽，限四隊。
2. 採三點制，第一點以及第三點為雙打(男女不拘)，第二點為混雙，領隊及教練均須在隊員名單內方可參加比賽。
3. 每隊隊員至少 6 人，至多 10 人，其中應含至少一名女性隊員。
4. 填妥報名表後，以 E-Mail 寄至信箱：tcta2026@gmail.com,
5. 為提倡環保減少寶特瓶，請選手自備環保水杯或水壺。

115 年臺北市青年盃網球錦標賽單打報名表

校名/單位：	組別	_____組 單打*請寫好正確組別 (一個組別填寫一張報名表,以避免錯誤發生)
領隊		教練

※ 上屆比賽(114年青年盃)有成績者務必填寫組別、名次【無成績者請打X】，如未詳填資料或未依規定填寫，導致抽籤或其他作業權益受損時，各校自行負責！

※ 男生組

姓名	上屆青年盃 成績	參考排名	生日	姓名	上屆青年盃 成績	參考排名	生日
例:王小明	社會組第1名	18歲1名	87.1.10	例:吳大明	×	16歲48名	86.4.1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女生組

姓名	上屆青年盃 成績	參考排名	生日	姓名	上屆青年盃 成績	參考排名	生日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年級名	歲名	

電子檔報名表填妥資料後，回傳 mail 至 tcta2026@gmail.com

電子檔資料均需於 03 月 11 日 (三) 前 mail 始完成報名

聯絡人：

手機：

115 年臺北市青年盃網球錦標賽雙打報名表

校名/單位：	組別	_____組 雙打 *請寫好正確組別 (一個組別填寫一張報名表,以避免錯誤發生)
領隊		教練

※種子以上屆成績(114年青年盃)為優先依據，無參加上屆成績可填上其他排名參考。

※請詳填所有資料，無成績或排名者請打×

男子組

組別	選手 1-1			選手 1-2		
	姓名	年級/歲數	上屆青年盃成績(排名)	姓名	年級/歲數	上屆青年盃成績(排名)
1						
2						
3						
4						
5						
6						

女子組

組別	選手 1-1			選手 1-2		
	姓名	年級/歲數	上屆青年盃成績(排名)	姓名	年級/歲數	上屆青年盃成績(排名)
1						
2						
3						
4						
5						
6						

電子檔報名表填妥資料後，回傳 mail 至 tcta2026@gmail.com

電子檔資料均需於 03 月 11 日 (三) 前 mail 始完成報名

聯絡人：

手機：